

中共屈原管理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屈委农组办发〔2025〕14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区级（第三批）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乡镇、相关单位：

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现将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做如下分配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实施，规范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5 年区级（第三批）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。

中共屈原管理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18 日



2025 年区级（第三批）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单位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地点	主管部门	计划资金 (万元)	备注
1	农业农村局	产业发展	2025 年屈原管理区农业产业发展奖补项目	屈原管理区	农业农村局	200	
2	(201.64 元)	就业项目	屈原管理区村级公共服务岗位	屈原管理区	农业农村局	1.64	
						201.64	